

企业永续暨风险管理委员会运作情形

(1)本委员会委员共计三人。

(2)第二届委员任期：113年5月27日至116年5月26日

113年度企业永续暨风险管理委员会开会2次(A)，委员资格及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职称	姓名	实际出席次数 (B)	委托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率 (%) (B/A)	备注
主席	林若萍	2	0	100%	召集人
独立董事	陈一飞	2	0	100%	-
独立董事	许兆庆	2	0	100%	-

委员会职责：

本委员会成员应尽善良管理人注意、忠实履行下列职权，并对董事会负责，并将所提建议提交董事会讨论。本委员会之职责应包括下列事项：

负责审查本公司永续发展政策、目标、策略与执行方案。

负责审查本公司整体之风险管理政策、架构、组织、机制及管理标准。

关注各利害关系人，包括股东、客户、供货商、员工、政府、非营利组织、小区、媒体所关切之议题及督导沟通计划。

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永续发展运作及风险管理情形。

其他主管机关规定或经董事会决议指示本委员会应办理之事项。

二、功能推动小组职责：

为落实企业永续及风险管理之相关工作，于本委员会辖下设立功能推动小组，由本委员会指派公司相关主管组成，定期召开会议，并向本委员会报告执行状况。

功能推动小组之职责应包括下列事项：

负责公司永续发展政策之拟订，各永续发展面向之目标、策略与执行方案之制定。

负责综理本公司整体之风险管理，拟定风险管理政策、程序与架构、组织及机制，建立质化与量化之管理标准。

执行本公司制定之「永续发展实务守则」及「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」之相关工作内容。

其他经本委员会指示应办理之事项。

日期	会议届次	重要报告及决议事项	决议情形
113.08.13	第二届第一次	<u>报告事项：</u> 1. 一一二年度经第三方查证之温室气体盘查结果报告说明。 2. 本公司未来温室气体减量目标及策略。 <u>讨论事项：</u> 1. 本公司2023年度企业永续报告书案。	报告案洽悉且无意见。 讨论案无异议照案通过，续提董事会核议。

113. 12. 26	第二届第一次	<p><u>报告事项: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公司推动永续发展执行情形报告。 2. 本公司 113 年度各利害关系人沟通情形报告。 3. 本公司资通安全风险管理暨 113 年度推动执行成果报告。 4. 本公司 113 年度与营运目标链接之智能财产管理计划及执行情形报告。 5. 本公司 113 年度风险管理运作情形报告及 114 年度风险议题项目报告。 <p><u>讨论事项: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公司 113 年永续报告书重大议题核定案。 2. 本公司编制 113 年度永续报告书工作计划案。 	<p>报告案洽悉且无意见。</p> <p>讨论案无异议照案通过，续提董事会核议。</p>	
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	--